## 106 年度 臺南市中西北區國中分區特教中心工作計畫

- 一、依據: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推動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目的:
  - 1. 辦理特殊教育相關知能研習,提昇教師專業素質。
  - 2、辦理特殊教育親子成長活動。
  - 3、發展本區特教中心特色。
- 三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
- 四、主辦單位: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五、承辦單位:臺南市立延平國民中學
- 六、辦理內容及時間:
  - 1. 中西北區特教新生家長座談會,時間:106年9月16日(星期六)8:50~12:00
  - 2. 適應體育—親子直排輪研習,時間:106年10月14日(星期六)8:50~12:00
  - 3. 職業教育—親子烘焙、園藝研習,時間:106年10月28日(星期六)8:50~12:10
- 七、研習地點:延平國中(台南市北區公園路 750 號)
- 八、參加對象:本市中西北區各國中、小之以下人員
  - 1. 身心障礙學生及家長。
  - 2. 特教業務承辦人、特教老師。
  - 3. 班上有身心障礙學生之普通班教師。
- 九、經費預算:本計畫總經費 40,000 元整,由本市分區特教中心業務費全額補助。(如經費概算表)
- 十、參與本研習人員,請各校惠予公假登記,得於六個月內擇無課時補假半天。
- 十一、本研習全程參與者,每場次依研習時間得登錄研習時數3小時。
- 十二、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,得由學校依權責辦理敘獎。
- 十三、本計畫呈臺南市教育局核准後實施,修正亦同。